號: 保存年限: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:蔡易霖

電話:(05)3620123轉368

傳真:(05)3622701

電子信箱:el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嘉義縣竹崎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2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0202060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0206040A00 ATTCH1.pdf)

主旨:銓敘部函以,有關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因公撫卹案件之事 前審核工作時,亡故公務人員之遺族如擬申請因公撫卹, 應儘速協助家屬,依法備齊相關資料報送到部,俾利該部 因公撫卹疑義案件審查小組進行審查,以維護公務人員及 其遺族之權益1案,轉請 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2年11月7日部退四字第1023 781791號函辦理;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 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 表會

副本: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電016-161区 210:161:38章

第1頁,共1頁

訂

線

裝